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七师胡杨河市 财 政 局 文 件

师市财农〔2025〕32号

关于下达 2025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 (第二批) 资金的通知

相关团场财政局(所):

根据兵团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5 年兵团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的通知》(兵财农〔2025〕50号)、《关于下达 2024 年兵团本级财政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的通知》(兵财农〔2024〕49号)及经师市 2025 年第 10 次行政常务会审议的《第七师胡杨河市关于下达 2025 年兵团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的分配方案》，现下达你单位 2025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第二批)资金

2819.14679 万元（详见附件 1），该项资金收入列 2025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11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支出列 2025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2130120-稳定农民收入补贴”，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请按照《兵团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政策实施方案》等相关规定，抓紧做好资金发放工作。通过“一卡通”平台“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模块发放补贴，于 10 月 30 日前完成补贴发放工作，并将补贴发放情况上报师市财政局与农业农村局。

二、为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兵团党委 兵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的要求，请结合本单位实际情况，做好绩效目标上报师市农业农村局审核确认，同步抄送师市财政局，将绩效目标将作为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的依据。请按照专款专用的原则，加强全过程绩效管理和监督检查，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附件：1.2025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第二批）分配表
2.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第七师胡杨河市财政局
2025 年 9 月 17 日



抄送：师市农业农村局、审计局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七师胡杨河市财政局

2025 年 9 月 17 日印发

附件 1:

2025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第二批）分配表

团场	面积 (亩)	补贴标准 (元/亩)	应补贴金额 (万元)	师市财农 [2025]4 号 已下达 (万元)	此次下达 (万元)	其中:	
						兵财农 [2024]49 号	兵财农 [2025]50 号
合计	274310.73	230	6309.62979	3490	2819.14679	0.1252	2819.02159
123 团	23388.22	230	537.92906	309.71	228.21906		228.21906
124 团	32933.59	230	757.47257	427.74	329.73257	0.1252	329.60737
125 团	46672.04	230	1073.45692	600.44	473.01692		473.01692
126 团	17902.18	230	411.75014	230.14	181.61014		181.61014
127 团	14541.08	230	334.44484	186.15	148.29484		148.29484
128 团	27886.41	230	641.38743	370.18	271.20743		271.20743
129 团	32768.95	230	753.68585	419.63	334.05585		334.05585
130 团	41257.38	230	948.91974	525.1	423.81974		423.81974
131 团	29637.88	230	681.67124	381.1	300.57124		300.57124
奎东农场	3123	230	71.829	39.81	32.019		32.019
民丰	4200	230	96.6	0	96.6		96.6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年度)

填报类型: 区域

项目名称	下达2025年兵团耕地力保护补贴资金	
主管部门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七师农业科	实施单位
项目属性	兵团专项	项目期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819.15	其中: 财政拨款 2819.15
		其他资金 0.00

按照《关于下达2025年兵团耕地力保护补贴资金的通知》(兵财农〔2025〕50号)文件要求申请本项目。主要内容为: 兵团喀什市2025年小麦耕地力保护补贴资金预算2819.15万元, 完成耕地力保护补贴面积27.4311万亩。通过项目的实施, 为积极应对农资价格上涨形, 保障职工等生产主体和粮作稳收, 实现政策保本, 进一步优化种植结构, 调减棉花中低产田面积, 保护和调动职工工资及生产经营主体种植积极性具有积极的促进作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权重	指标得分规则
			总指标值	123团	124团	125团	126团	127团	128团	129团	130团	131团	1311团	1312团	1313团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冬小麦任务面积	≥27.4311万亩	≥2.3388万亩	≥0.2934万亩	≥4.9672万亩	≥1.7902万亩	≥1.4541万亩	≥2.7886万亩	≥3.2769万亩	≥4.1257万亩	≥2.9638万亩	≥0.3121万亩	≥0.42万亩	3	按照完成比例得分	
		补贴团场数量	11个	≥1个	≥1个	≥1个	≥1个	≥1个	≥1个	≥1个	≥1个	≥1个	≥1个	≥1个	3	按照完成比例得分	
		政府专项资金规范使用率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3	按照完成比例得分	
	质量指标	补贴资金覆盖率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3	按照完成比例得分	
		补贴资金发放率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3	按照完成比例得分	
		政策公开率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3	按照完成比例得分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时限	2025年10月30日	2025年10月30日	2025年10月30日	2025年10月30日	2025年10月30日	2025年10月30日	2025年10月30日	2025年10月30日	2025年10月30日	2025年10月30日	2025年10月30日	2025年10月30日	2	按照完成比例得分	
		公示时间	≥5个工作日	≥5个工作日	≥5个工作日	≥5个工作日	≥5个工作日	≥5个工作日	≥5个工作日	≥5个工作日	≥5个工作日	≥5个工作日	≥5个工作日	≥5个工作日	2	按照完成比例得分	
		补贴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2	按照完成比例得分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本次分配资金总额	≤2819.15万元	≤228.22万元	≤229.73万元	≤473.02万元	≤181.61万元	≤148.29万元	≤271.21万元	≤334.06万元	≤423.82万元	≤300.57万元	≤92.02万元	≤96.60万元	3	按照完成比例得分
结合其他资金最终补贴标准			≤230元/亩	≤230元/亩	≤230元/亩	≤230元/亩	≤230元/亩	≤230元/亩	≤230元/亩	≤230元/亩	≤230元/亩	≤230元/亩	≤230元/亩	≤230元/亩	3	按照完成比例得分	
经济效益指标		职工种粮收益、积极性是否提高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5	按评判等级得分	
		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5	按评判等级得分	
社会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	≥1年	≥1年	≥1年	≥1年	≥1年	≥1年	≥1年	≥1年	≥1年	≥1年	≥1年	≥1年	5	按评判等级得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90%	≥90%	≥90%	≥90%	≥90%	≥90%	≥90%	≥90%	≥90%	5	按评判等级得分	

项目负责人: 黄华

联系电话: 18742903410

秦和录 2025.9.16